

行为准则

曼特遵循《联合国全球契约》的 10 项原则：

人权

原则 1: 企业应支持和尊重国际宣布的人权保护；

原则 2: 确保不串通一气侵犯人权。

劳工

原则 3: 企业应维护社团自由和有效承认劳资双方代表进行的谈判的权利；

原则 4: 禁止一切形式的强迫和强制劳动；

原则 5: 禁用童工；

原则 6: 严禁就业和职业方面的歧视。

环境

原则 7: 企业应支持采取预防措施应对环境挑战；

原则 8: 采取行动措施承担更大的环境责任；

原则 9: 鼓励发展和推广保护环境型技术。

反腐

原则 10: 企业应该打击各种形式的腐败。包括勒索和贿赂。

礼物和娱乐活动：

曼特员工不能赠送或接受任何可能会影响我们诚信和独立性的礼物或娱乐。只能适当赠送不会造成影响风险的礼物和娱乐活动。出于礼貌并符合当地商业惯例的情况下，礼物和娱乐活动才可被接受。

遵守法律要求和法规

曼特需积极努力确保公司遵守其业务所在国的现行法律和其他法律要求。

公司资产

员工需保护和维护公司的资产。具体可通过确保有效利用资源和防止盗窃及损害来实现。如有欺诈、盗窃或损失，必须立即向主管报告。



保密性

除非法律法规授权，员工不得泄露曼特或其业务合作伙伴委托给他们的任何保密信息。机密信息是指所有属于曼特公司的非公开信息，以及由其商业合作伙伴委托给我们的信息。

网络使用

工作时间使用网络和电子邮件只能用于商务目的。

领导力

从领导力说，曼特期望能引导和激励同事负责的对待客户需求且需提前预测解决方案以应对由于交期问题而导致的问题。此外，曼特希望管理层能以公司的价值观为榜样以身作则，以此激励同事，让他们承担责任并同时确保他们一直受到公平对待。

纪律处分

不遵守行为守则可能导致纪律处分，包括解雇。